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11-028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1】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王垚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大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琼兰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国星光电	
股票代码	002449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党建忠	刘迪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
电话	0757-82109323	0757-82100271
传真	0757-82100268	0757-82100268
电子信箱	dangjianzhong@nationstar.com	liudi@nationsta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88,932,082.51	2,304,898,808.59	1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53,428,759.65	2,049,112,742.66	0.21%
股本(股)	215,000,000.00	215,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55	9.53	0.21%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46,110,450.53	406,824,518.80	34.24%
营业利润(元)	75,117,726.41	83,645,711.22	-10.20%
利润总额(元)	79,014,673.72	86,211,985.75	-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066,016.99	71,873,909.00	-1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5,141,506.51	69,713,455.65	-2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4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4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3%	15.35%	-1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9%	14.89%	-1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658,004.49	32,625,481.08	-292.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0.20	-245.00%

注:上表中本报告期末涉及母股指标计算的,系按2011年6月30日总股本21,500万股计算。上表中上年同期涉及母股指标计算的,系按2010年6月30日总股本16,000万股计算。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893.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25,165.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124.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00.00	
所得税影响额	-974,536.83	
合计	2,924,510.48	-

2.2.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1,26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3%	30,167,600	30,167,600	0
王垚浩	境内自然人	8.19%	17,600,000	17,600,000	0
蔡伯怡	境内自然人	5.58%	12,000,000	12,000,000	0
余彬海	境内自然人	5.49%	11,800,000	11,800,000	0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11,760,000	11,760,000	0
佛山市国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	6,880,000	6,880,000	0
李荣湛	境内自然人	2.93%	6,300,000	6,300,000	0
雷百合	境内自然人	1.69%	3,630,000	3,630,000	0
宋代辉	境内自然人	1.66%	3,564,000	3,564,000	0
陈锐添	境内自然人	1.46%	3,135,200	3,135,2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81,79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1,377,22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7,338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50,5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580,32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9,8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银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392,800	人民币普通股
无世林	305,2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垚浩、蔡伯怡、余彬海于2007年9月3日签署《王垚浩、蔡伯怡、余彬海关于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决策的一致行动协议》。三人约定:在对国星光电行使经营管理决策权及在国星光电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在董事会进行表决时也保持一致,该一致行动约定的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至王垚浩不再持有公司股权之日。

(2)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格玛)持有国星光电14.03%股权,为第一大股东。王垚浩、蔡伯怡、余彬海三人合并持有西格玛51%股权,共同控制了西格玛。前述三人于2007年7月20日签署了《西格玛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佛山市国星光电决策的一致行动协议》。三人约定:在西格玛的董事会、股东会对涉及国星光电的事项进行投票和决议时保持一致;对于西格玛任何涉及国星光电的事项不得单独作出决定或行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至国星光电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并成功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三人均不得出售所持有的西格玛股权。该一致行动约定的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至王垚浩不再持有西格玛股权或西格玛不再持有国星光电股权之日。

(3)王垚浩、蔡伯怡、余彬海、李荣湛、雷百合、宋代辉、陈锐添均为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其中王垚浩、蔡伯怡、余彬海三人合并持有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51%的股权,共同控制了该公司。

除上述的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也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子元器件行业	54,494.09	42,070.75	22.80%	34.42%	54.02%	-9.8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1)Lamp LED	2,251.90	2,105.31	6.51%	14.87%	25.22%	-7.73%
(2)SMD LED	39,969.48	32,626.15	18.37%	26.38%	55.78%	-15.40%
(3)照明应用类	6,528.80	4,430.01	32.15%	176.46%	96.20%	27.75%
(3)加工	5,743.92	2,909.29	49.35%	25.04%	19.59%	2.31%
合计	54,494.09	42,070.75	22.80%	34.42%	54.02%	-9.82%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41,931.13	29.33%
国外	12,562.96	54.72%
合计	54,494.09	34.42%

5.3 主营业务及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545.3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307.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041.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含部分变更)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表面贴装发光二极管技术改造项目	否	19,189.07	19,189.07	427.07	13,854.58	72.20%	2011年12月31日	2,154.22	是	否
功率型LED与LED应用技术及产业化项目	否	17,481.11	17,481.11	4,455.22	5,353.47	30.62%	2012年12月31日	174.96	是	否
LED灯光源技术及应用项目	否	7,466.83	7,466.83	66.41	809.15	10.84%	2012年12月31日	273.22	是	否
节能环保照明灯具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6,296.08	6,296.08	480.8	743.37	11.81%	2011年12月31日	1,204.99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433.09	50,433.09	5,429.50	20,760.57	-	-	3,807.39	-	-
超募资金投向										
偿还一笔贷款及增加流动资金	否	13,203.12	13,203.12	296.76	319.64	2.42%	2011年12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土地款	否	1,800.00	1,800.00	0	1,780.10	98.89%	2010年12月31日	0	是	否
投资TOP LED制造技术及产业化项目	否	22,479.86	22,479.86	3,581.59	3,581.59	15.93%	2012年12月31日	0	是	否
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0.00%	2011年3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8,082.98	88,082.98	43,878.35	56,281.33	-	-	0	-	-
合计	-	138,516.04	138,516.04	49,307.85	77,041.90	-	-	3,807.3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公司2008年4月取得的位于季华二路北侧、佛开高速东侧的幕墙项目用地,与2010年8月取得的位于季华一路北侧、华宝南路西侧的用地相连,为提高土地使用效率,两地重新统一规划建设,预计广州基建在2011年下半年至2012年上半年分阶段竣工,考虑到设备安装调试因素,部分项目达产时间将分别延期至2012年12月。									
超募资金投向未使用金额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金额为98,112.29万元,根据本公司2010年8月1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使用超募募集资金10,000万元投资设立小额贷款,使用超募不超过1,800万元的超募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位于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一路北侧、华宝南路西侧的16,805.2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截止至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经完成土地使用权的变更手续,实际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权金额为1,780.10万元。截至公司2010年9月2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使用超募募集资金13,203.12万元实施新厂房及动力建设项目,使用超募募集资金22,479.86万元实施新型TOP LED制造技术及产业化项目,截止至2011年6月30日,新厂房及动力建设项目已投入3,319.64万元,新型TOP LED制造技术及产业化项目已投入3,581.59万元。根据本公司2010年12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1年1月6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使用超募募集资金8,000万元联合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诚信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小额贷款公司,本公司拟出资4,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0%。截止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经完成对小额贷款公司的投资,并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2010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7,635.9925万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其中:新型表面贴装发光二极管技术改造项目"预投入988.5500万元,"LED灯光源技术改造项目"预投入647.0422万元,"节能环保灯具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预投入5,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并使用,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部分募投项目尚未完全达产,所以尚未产生项目效益。									

5.6.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8 对2011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1-9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小于50%			
2011年1-9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为:	5.00%	~~	20.00%
2010年1-9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378,560.6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为扩大SMD LED市场占有率,主动调低售价,产品销量大幅增加,毛利率下降,引起利润减少所致。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1.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1.3 目前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2 担保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3 天狼星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6.5.4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垚浩、蔡伯怡、余彬海、李荣湛、雷百合、陈锐添、宋代辉、杨仁明、陈晓鸣、李松涛、蔡国强、李代辉、朱旭光、陈国强、蔡水旺、李国华、陈锐添、冯福荣、蔡国强、杨仁明、陈晓鸣、李松涛、蔡国强、蔡水旺、李国华、陈锐添、冯福荣、蔡国强、杨仁明、陈晓鸣、李代辉、朱旭光、陈国强、李代辉、朱旭光、陈荣湛、雷百合、宋代辉、陈锐添